

**2025 年度阿拉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乌斯太镇) 投资促进局预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5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一、机构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 十五、部门组织征收收入计划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五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三、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职责

阿拉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斯太镇）投资促进局是内蒙古阿拉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组成部门，正科级别，负责高新区（乌斯太镇）工业经济发展、企业科技创新发展、科技成果转化、商务管理、智慧园区等工作。主要负责高新区工业经济战略发展规划及实施、工业运行调控、工业投资、行业管理与结构调整、产业政策制定与指导、科技创新、企业技术进步、节能和资源综合利用、工业化和信息化融合、国内外贸易、消费品市场调控和重要生产资料流通管理、协调成品油经营零售、批发许可证办理、招商引资等工作。并承接上级局室共计 3 个职能职责工作。

二、部门（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局办公室、投资规划和行业管理办公室、经济运行办公室、招商引资办公室、园区与中小企业服务指导办公室、节能与综合利用办公室、信息化工作办公室、科技工作办公室、商务管理办公室。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5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阿拉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斯太镇）投资促进局部门本级。详细情况见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阿拉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斯太镇)投资促进局	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

三、2025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一、经济运行稳步提升按照规上工业增加值完成同比增长 13%要求，确保全年完成规上工业总产值 500 亿元。一是抓好现有企业即有投产项目平稳运行。加强中盐、沪蒙、泰兴泰丰等企业运行调度，常态化监测企业运行情况，力争完成年度产值任务。二是抓好新建项目尽快投产达效。督促灵圣 1 万吨/年氯虫苯甲酰胺、瑞达 15 万吨/年钾碱等已建成项目加大投产力度，灵圣 20 万吨/年蛋氨酸、众联鹏诚 3 万吨/年电解锌等在建项目加快建设进度，早日投产达效。三是抓升规纳统工作。盯紧环圣、蜂浪、竣朗、蒙能瀚海、晖信能源等符合条件的企业入规纳统工作，确保顺利升规。

二、招商引资成效显著持续开展精准招商，明确延链补链强链重点领域和主攻方向，精准对接投资规模大、带动能力强、产业发展广的招商项目。

一是宣传力度再提升。组织企业参加阿拉善粤港澳大湾区新能源全产业链招商推介会，借助推介会平台向参会企业宣传推介高新区在交通路网、矿产资源、要素配置、营商环境、绿电资源等方面的优势，扩大高新区招商影响力。成功与湖南邦锦储能产业链装备制造示范项目、

贵州恒鑫氯酸钾生产项目、四川蜀道集团、庆华集团有限公司产业升级及配套新能源建设项目签约，3个项目总投资91亿元。二是外出招商再发力。主要领导赴厦门、深圳和山西、承德、青岛等地开展招商2次，积极考察对接山西常晟新能源、承德新新钒钛储能、青岛新泰和纳米科技等企业，了解企业项目建设内容及投资计划，推动项目落地高新区。三是到位资金“开门红”。及时跟进重点项目开复工情况，已有诚信永安年产2万吨肌酸、中高化工年产2万吨氯虫苯甲酰胺、融创实验年产4000吨丙炔醇等10个项目形成实物量投资。一季度预计完成到位资金14亿元，同比增长17.8%，区外到位资金完成13.6亿元，同比增长15.2%，实现一季度到位资金“开门红”。三、重大项目落地新突破1.2025年完成重点工业项目建设目标年度计划形象投资54.07亿元、年度计划入统投资46.9亿元。一是紧盯2025年实施的28个新、续建盟级重点工业项目，协调各部门切实解决项目建设过程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督促项目建设单位抢抓施工“黄金期”，形成据实实物量，确保投资平稳健康发展。二是力争2025年重点工业项目完成54.07亿元投资，灵圣蛋氨酸、利源技改、聚益15万吨LNG、众联鹏诚氨法电解锌、盘古环氧氯丙烷等10个项目建成投产或具备试生产条件。四、主导产业培育提质升级一是做优盐化工产业集群。重点推动中盐10万吨糊树脂、5万吨/年高氯酸盐及配套5万吨/年氯酸钠等项目落地，打造全区特种树脂集聚区，大力延伸盐碱化工产业链，2024年盐化工实现产值85.26亿元，占规模以上工业总

产值 18.74%。2025 年盐化工实现产值 93 亿元，占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18.6%。二是做大新型煤化工产业集群。庆华能源 15 万吨 LNG、庆华煤化 12 万吨高品质吸附材料、庆华精细 20 万吨/年高温煤焦油深加工等项目已开工建设，通过对产品深加工，推动煤化工产业向“高端化、多元化、低碳化”转型升级，2024 年煤化工实现产值 158.54 亿元，占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34.84%。2025 年煤化工实现产值 165 亿元，占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33%。三是做精精细化工产业集群。重点推动盘古 20 万吨环氧氯丙烷等系列产品及 30 万吨/年盐酸综合利用、灵圣作物 20 万吨蛋氨酸、1 万吨吡唑啉菌酯、鲲鹏 7800 吨农药及农药中间体等项目建设进度，延伸现有农药中间体精细化工产业链，2024 年精细化工实现产值 166.15 亿元，占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36.51%。2025 年精细化工实现产值 187.49 亿元，占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37.49%。四是壮大氟化工产业集群。推动星氟科技电解氟化系列产品、大中三氟甲苯系列产品等氟化工项目复工建设，赋能高新区产业高质量发展，2024 年氟化工实现产值 10.27 亿元，占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2.26%。2025 年氟化工实现产值 4.34 亿元，占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0.87%。五是打造新材料产业链。加快推进环圣 1500 吨特种氰酸酯树脂、三友 600 吨特种有机硅习尚喜 45000 吨/年金属钾及金属醇盐系列产品等项目建设进度，重点打造化工新材料和金属新材料两大标志性新材料产业链，2024 年新材料实现产值 5.37 亿元，占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1.18%。2025 年新材料实现产值 8.86 亿元，占规

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1.77%。五、科技新成果显著一是积极搭建自治区科创“飞地”，以跨区域人才引进、科技成果产业化为核心目标，引导企业把总部研发投入及科创资源向高新区汇聚，促进更多优秀科技成果落地转化。已组织灵圣、泰兴泰丰、浩普 3 家企业申报自治区科创“飞地”。二是围绕主导产业和特色产业创新发展需求，加快布局建设一批重点实验室、技术创新中心等科技创新平台。推荐中盐、中盛 2 家企业申报自治区重点实验室及技术创新中心（2025 年 2 月，申报材料已提交至自治区科技厅，待自治区科技厅组织专家进行评审后反馈申报结果），中盛、圣氏化学 2 家企业申报自治区中试公共服务平台。三是把“专精特新”作为推动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的主攻方向，积极引导中小企业在核心业务、科技研发、创新能力、现代化管理等方面加大投入力度，向高质量方向发展。截至目前，高新区已拥有全盟唯一一家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15 家，占全盟 83.3%，“创新型”中小企业 21 家，占全盟 45.8%。2025 年培育入库的优质中小企业力争完成新增 10 家，使优质企业这个“关键变量”，成为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最大增量”。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阿拉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斯太镇）投资促进局部门 2025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773.95 万元，与上年相比

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 1884.66 万元，减少 70.89%。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773.95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449.19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41.4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18.21 万元，减少 33.08%。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未批复预算因此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减少。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7）上级补助收入 1.6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65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收到盟商务局发放重点流通企业考核检测费因此上级补助收入增加。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9）其他收入 6.0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04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单位实有资金纳入预算因此其

他收入增加。

2. 上年结转结余 324.7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674.13 万元，减少 83.75%。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人员及公用经费和项目支出执行率较高因此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减少。

(二) 支出预算总计 773.95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773.95 万元。

(1) 科学技术（类）支出 431.1 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支付在职人员与编外长聘人员的工资、科技馆相关物业管理费用及科普活动费用。与上年相比减少 191.04 万元，减少 30.71%。主要原因是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本年度未列科技馆主体布展装修资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8.14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在职人员与编外长聘人员的社保资金。与上年相比增加 2.77 万元，增加 10.92%。主要原因是新年度重新核定社保基数，社保缴纳额增加故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

(3) 卫生健康（类）支出 7.25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在职人员与编外长聘人员医疗、大病保险。与上年相比增加 1.7 万元，增加 30.63%。主要原因是新年重新核定医疗保险确定新缴费基数相较上一年度增加，故卫生健康支出增加。

(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 300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 2024 年自治区重点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第一批）。与上年相比减少 587.72 万元，减少 66.2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部分专项资金暂未下达故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减少。

(5) 住房保障（类）支出 7.47 万元。主要用与支付在

职人员和编外长聘人员住房公积金。与上年相比增加 1.98 万元，增加 36.07%。主要原因新年重新核定住房公积金确定新缴费基数相较上一年度增加，故住房公积金支出增加。

2. 年终结转结余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阿拉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斯太镇）投资促进局 2025 年度收入预算总计 773.95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449.19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324.77 万元。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41.49 万元，占 57.04%；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1.65 万元，占 0.21%；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6.04 万元，占 0.78%；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24.77 万元，占 41.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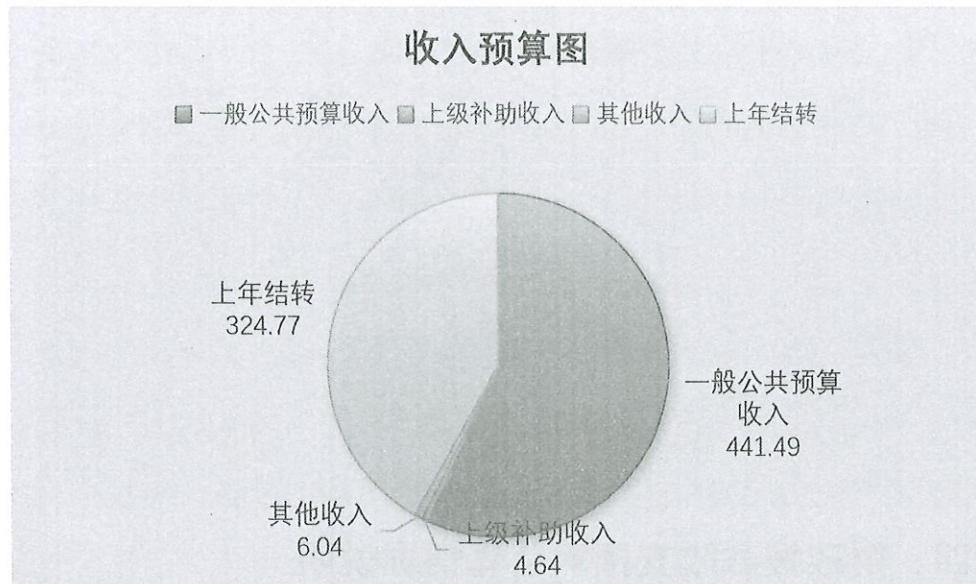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图 1. 收入预算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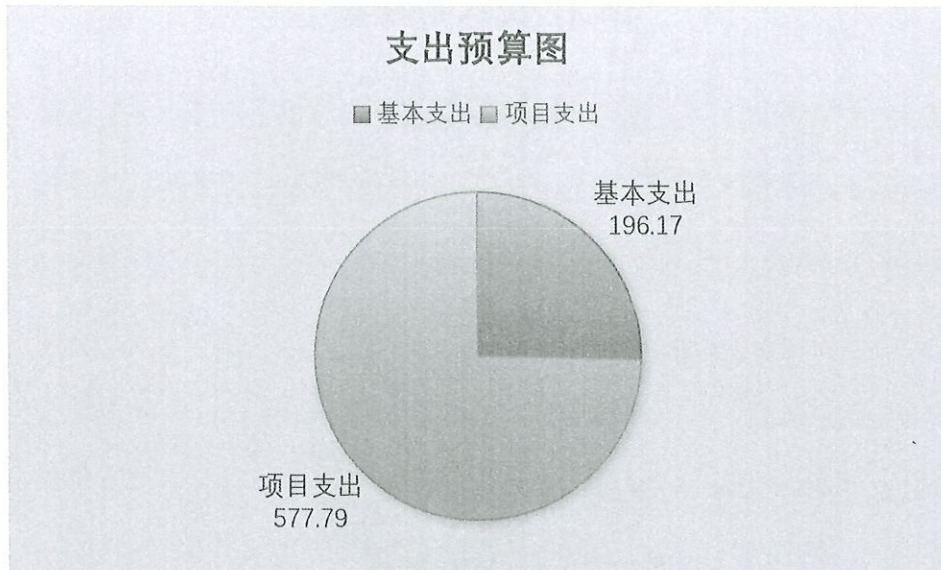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阿拉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斯太镇）投资促进局
2025 年度支出预算合计 773.95 万元，其中：

- 基本支出 196.17 万元，占 25.35%；
- 项目支出 577.79 万元，占 74.65%；
-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图 2.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阿拉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斯太镇）投资促进局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预算 766.26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减少 1892.35 万元，减少 17.18%。其中：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41.4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16.21 万元，减少 32.77%，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未批复预算因此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减少。

2. 上年结转结余 324.7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674.13 万元，减少 83.75%。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人员及公用经费和项目支出执行率较高因此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减少。

支出总预算 766.26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减少 1892.35 万元，减少 17.18%。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4.15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用于支付海关入驻乌斯

太的办公用品费用，今年无此计划故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减少。

2.科学技术支出 423.41 万元 622.1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98.73 万元，减少 31.94%。主要原因是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本年度未列科技馆主体布展装修资金。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1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77 万元，增加 10.92%。主要原因是新年度重新核定社保基数，社保缴纳额增加故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

4、卫生健康支出 7.2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7 万元，增加 30.63%。主要原因是新年重新核定医疗保险确定新缴费基数相较上一年度增加，故卫生健康支出增加。

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00.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87.72 万元，减少 66.21%。主要原因是上级补助资金减少。

6、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7.4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98 万元，增加 36.07%。主要原因是重新核定住房公积金确定新缴费基数相较上一年度增加故此项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阿拉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斯太镇）投资促进局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766.2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892.35 万元，减少 71.18%。具体情况如下：

（一）科学技术（类）

科学技术类年初预算数为 423.4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98.73 万元。其中：

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

算 272.7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5.73 万元，减少 14.36%。

变动原因：本年人员及公用经费预算增加。

2.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款）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28.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72.00 万元，减少 86%。变动原因：工业园区经济发展及建设经费未列入本年预算故减少。

3. 科学技术普及（款）科普活动（项）。年初预算 1.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9.00 万元，减少 10.00%。变动原因：上年预算执行率较高因此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减少。

4. 科学技术普及（款）科技馆站（项）。年初预算 116.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0.00 万元，增加 34.60%。变动原因：批复升级国家高新区聘请第三方服务机构费用。

5.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年初预算 5.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00 万元，减少 71.43%。变动原因：科普宣传费和节能宣传费预算减少。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类）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年初预算数为 28.1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76 万元。其中：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0.6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加 0%。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年初预算 9.9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64 万元，增加 36.07%。变动原因：重新核定在编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确定新缴费基数相较上一年度增加故此项支出增加。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项）。年初预算 4.9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32 万元，减少 36.07%。变动原因：重新核定职业年金确定新缴费基数相较上一年度增加故此项支出增加。

4.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项）。年初预算 12.5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19 万元，减少 8.67%。变动原因：重新核定编外长聘人员企业养老保险确定新缴费基数相较上一年度减少故此项支出减少。

（三）卫生健康（类）

卫生健康类年初预算数为 7.2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7 万元。其中：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7.2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7 万元，增加 30.63%。变动原因：重新核定医疗保险确定新缴费基数相较上一年度增加，故卫生健康支出增加。

（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年初预算数为 3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87.72 万元。其中：

1.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款）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项）。年初预算 3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92.00 万元，减少 56.65%。变动原因：上级补助资金减少。

（五）住房保障（类）

住房保障类年初预算数为 7.4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98 万元。其中：

1. 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7.4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98 万元，增加 36.07%。变动原因：重新核定住房公积金确定新缴费基数相较上一年度增加故此项支出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阿拉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斯太镇）投资促进局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96.17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63.0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7.12 万元、津贴补贴 32.61 万元、奖金 4.69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96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4.98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90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2 万元、住房公积金 7.47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1.51 万元、退休费 0.68 万元。

（二）公用经费 33.1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4.96 万元、印刷费 0.10 万元、邮电费 0.3 万元、差旅费 4.20 万元、维修（护）费 0.80 万元、公务接待费 2.55 万元、工会经费 3.51 万元、福利费 8.96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3.65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12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阿拉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斯太镇）投资促进局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11.5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5.00 万元，占 43.29%；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 6.55 万元，占 56.71%。具体情况如下：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11.55 万元，比上年增加 9.94 万元，增长 617.39%；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5 万元，比上年增加 5 万元，主要原因是曲建洋同志赴巴西、智利开展经贸洽谈活动。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6.55 万元，比上年增加 4.94 万元，主要原因本年度公务接待预算增加。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阿拉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斯太镇）投资促进局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阿拉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斯太镇）投资促进局 2025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十、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阿拉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斯太镇）投资促进局2025年度预算安排项目19个，项目预算总金额577.79万元。其中，财政本年拨款金额255.28万元，财政拨款结转结余314.82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0万元，单位资金7.69万元。

十一、机构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阿拉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斯太镇）投资促进局2025年度机构运行经费预算支出33.14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9.64万元，减少37.21%。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存在借调人员，借调人员公用经费在原单位做预算。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阿拉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斯太镇）投资促进局2025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4.40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0.40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4.00万元。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阿拉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斯太镇）投资促进局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业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等。单价50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十四、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阿拉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斯太镇）投资促进局2025年度填报绩效目标的预算项目15个，公开项目15个，

公开项目占全部预算项目的 100%。公开填报绩效目标的项目预算 262.97 万元，占全部项目预算的 100%。

十五、部门组织征收收入计划

2025 年阿拉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斯太镇）投资促进局组织征收收入计划 0 万元，全部纳入预算管理。其中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出租收入（税后）计划 0 万元，其他缴入国库的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万元。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是指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八、“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部门（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构运行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第四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预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0483-8185026

联系人：李嘉澍

联系电话：15248822088

第五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三、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 (详见附件)

